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幼儿园保教费**

实施单位（公章）：**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幼儿园**

主管部门（公章）：**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幼儿园**

项目负责人（签章）：**崔建华**

填报时间：**2023年03月20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印发关于加快推进乌鲁木齐市学前教育健康规范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乌政办【2020】62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免费学前教育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乌教发【2017】66号文件标准编制预算。其中：新生按照保教费400元/生/月，幼儿读本费130元/生/年，采暖费120元/生/年的标准给予补助，每学年的财政补助按12个月计算，免费资金合计5050元/生/年。全园新生人数1137人。老生按照保教费600元/生/月，幼儿读本费130元/生/年，采暖费120元/生/年的标准给予补助，每学年的财政补助按9个月计算，免费资金合计5650元/生/年。2021年全园老生人数521人。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文件的通知，幼儿附设班生均公用经费650元/生/年，读本费130元/生/年，全区附设班人数705人。**

**幼儿园保教费项目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新疆教育改革发展，优化教育支出结构，提高学前教育发展水平，按照乌鲁木齐市“教育惠民”政策安排部署的总体要求，开展实施本项目。为进一步完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切实办好新时代学前教育，更好实现幼有所育，对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实施学前三年补助。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办公费、水电费、教师培训、水电、维修、人员工资、读本费等相关开支。 经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发【2022】1号文件批准，项目系2022年区本级资金，共安排预算923.54万元，于2022年年初部分预算批复项目，资金到位750.35万元，实际支付750.35万元。由于财力紧张资金未全部支付情况，年底对资金进行调减，调减金额为173.19万元，实际支付750.35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该项目是当年项目，计划服务我园2363名幼儿，拟用于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保障幼儿园的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等。 具体开支范围涉及办公费、水电费、教师培训、水电、维修、人员工资、读本费等相关开支。合理合规完成当年资金的全额支出，有效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从而实现该项目的社会效益，保障幼儿园各项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为幼儿提供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

**（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财政委托审计费项目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

**（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评价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对象：幼儿园保教费项目**

**（2）绩效评价范围：**

 **1.项目范围：幼儿园保教费的完成情况、资金投入的运行情况、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绩效及影响效果。**

**2.时间范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收集时，采取客观数据，并结合问卷调查结果，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存在的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附件所示。**

 **3.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根据本项目幼儿园保教费的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 前期准备主要包括实地调研和认真研读相关文件，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评组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评价方法和相关的工作程序及步骤，形成评价初步方案。]、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2年幼儿园保教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88.22分，绩效评级为“良”[ 参考《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的规定，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附表所示：**

**（二）主要绩效**

**该项目资金区财政及时拨付，单位在此次评价期间内，有序完成设定目标的部分工作任务，服务人数达到幼儿2363名幼儿，用于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保障幼儿园的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等。具体开支范围涉及办公费、水电费、教师培训、水电、维修、人员工资、读本费等相关开支。合理合规完成当年资金的全额支出，有效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从而实现该项目的社会效益，保障幼儿园各项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为幼儿提供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算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16分。**

**1.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同时，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此外，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因此，立项依据比较充分，没缺少市级相关文件，扣1分，赋分4分，实际得3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由财政依据相关政策文件直接下拨，无需申请立项，赋分4分，实际得1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4分。**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且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本项目设置产出、效益及满意度指标，明确幼儿园幼儿补贴人数、补贴标准，有效提高了幼儿园教育教学水平，改善了办学条件，保障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顺利完成了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等。其中，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可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予以量化，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各项指标均能在现实条件下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赋分3分，实际得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3.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根据《印发关于加快推进乌鲁木齐市学前教育健康规范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2020】62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免费学前教育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乌教发【2017】66号文件标准编制预算。 其中：新生按照保教费400元/生/月，幼儿读本费130元/生/年，采暖费120元/生/年的标准给予补助，每学年的财政补助按12个月计算，免费资金合计5050元/生/年。全园新生人数1137人。 老生按照保教费600元/生/月，幼儿读本费130元/生/年，采暖费120元/生/年的标准给予补助，每学年的财政补助按9个月计算，免费资金合计5650元/生/年。2021年全园老生人数521人。 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文件的通知，幼儿附设班生均公用经费650元/生/年，读本费130元/生/年，全区附设班人数705人。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赋分3分，实际得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依据上述文件精神，项目资金用于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保障幼儿园的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等。具体开支范围涉及办公费、水电费、教师培训、水电、维修、人员工资、读本费等相关开支。评价期间内有效保障幼儿园工作正常运转，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赋分3分，实际得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19.06分。**

**1.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幼儿园保教费项目资金由财政全额拨付，在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923.54万元，由于疫情原因，财力紧张下半年未发生支付，实际到位750.35万元，资金到位率81.2%。故预算执行率赋分5分，实际得4.06分。**

**预算执行率：该项目评价期间内，实际支付750.35万元，预算拨付到位750.3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故预算执行率赋分5分，实际得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时，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3分，得分12.06分。 2.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幼儿园已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赋分3分，实际得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现场调研和资料抽查情况，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幼儿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项目完成后，及时将会计凭证、资产出入库单、会议记录等相关资料分类归档，制度执行有效。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赋分4分，实际得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7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40分，实际得分33.16分。**

**1.产出数量**

**“幼儿园老生人数”的目标值是521人，2022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521人。根据各园统计的幼儿人数填报。该项指标赋分5分，实际得5分。 “幼儿园新生人数”的目标值是1137人，2022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1137人。根据各园统计的幼儿人数填报。该项指标赋分5分，实际得5分。 “幼儿园附设班在读人数”的目标值是705人，2022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705人。根据各园统计的幼儿人数填报。该项指标赋分5分，实际得5分。 该项指标下设3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5分，评价得分15分，得分率100%。**

**2.产出质量 “资金支付准确率”目标值是100%，我单位实际完成100%，2022年度各项支出都能准确无误支付。故该项指标赋分7分，实际得7分。**

**3.产出成本 “老生保教费”：目标值是=5650元/生/年，2022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4462元/生/年，因疫情影响，下半年未开园且财政资金紧张，多笔业务已开展但未能完成支付。该项指标赋分6分，实际得4.74分。 “新生保教费”：目标值是=5050元/生/年，2022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4462元/生/年，因疫情影响，下半年未开园且财政资金紧张，多笔业务已开展但未能完成支付。该项指标赋分6分，实际得5.28分。 “附设班保教费”：目标值是=780元/生/年，2022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150元/生/年，因疫情影响，下半年未开园且财政资金紧张，多笔业务已开展但未能完成支付。该项指标赋分6分，实际得1.14分。 该项指标下设3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8分，评价得分11.16分，得分率62%。 综上，该指标满分40分，得分33.16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0分，实际得分10分。**

**1.项目效益 （1）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项目属于确定不产生该项效益的，因此未设置。 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保障幼儿园各项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为幼儿提供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指标值：有效保障，实际完成值：完全达成年度指标。本项目的实施本项目的实施保障了幼儿园各项教学工作顺利进行，让辖区内人民群众享受优质的教育服务，促进幼儿健康快乐成长。故该项指标赋分10分，得分为10分。 生态效益指标：项目属于确定不产生该项效益的，因此未设置。 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属于确定不产生该项效益的，因此未设置。 综上，该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0分，实际得分10分。 （1）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评价指标“家长、学生满意度”，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99.64%。通过设置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考评评价，共计调查样本总量为28个样本，有效调查问卷28份。其中，统计“家长、学生满意度”的平均值为99.64%。故满意度指标赋分10分，得分为10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100%，指标总体完成率为88.36%，二者之间的偏差值为11.64%，小于20%，原因为预算执行率100%是由于财政年底追减了项目资金。指标完成率是由于部分指标未完成。偏差原因是由于疫情，虽然全年业务正常开展，但是财政财力紧张，导致部分业务已完成但未进行支付，形成了偏差。总体而言，该项目完全达到年度总体目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较高。**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该项目用以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正常开展的相关支出，主要包含有相关教学设备设施的购置，零星日常维修等。采取项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全体成员积极配合、通力合作。 2.项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协调相关工作，项目实施及资金管理。建立联动机制，各部门密切配合，分工责任，各司其职，密切跟进项目落实情况，确保了项目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保障了幼儿园各项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为幼儿提供了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根据项目支出评价，发现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幼儿园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绩效指标体系难以确立。绩效指标体系设计受多方面因素限制。 二是预算编制科学性的问题。首先预算编制之合理性相对不足，主要表现在预算调整数较大，年度目标与长期规划衔接的紧密程度需要增强。 三是绩效衡量中存在问题。如重内部轻外部，重个人轻结构，重衡量轻行动。 四是绩效评估中存在问题。如受抽样数量、个体差异限制。**

**七、有关建议**

**一是提高项目目标设定的合理性。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要与部门的职能有相关性，能使得部门在运用预算资金的过程中能始终牢记部门职能，不偏离社会责任。 在年初明确可以使用的预算资金，可以使基层部门更好的合理的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减少基层部门在实际工作和绩效工作中出现实际工作已完成但资金未支付导致绩效相关工作开展更加困难的情况。把所有与财政支出相关的指标全部列入不现实，可以兼顾好重要性和综合性原则。对于整体工作的反映，尽量采用综合性指标；对于具体项目的反映，尽量采用有代表性的重要指标。 二是重视问题总结，这是发现问题的开端。其次，将结果进行公示，以促进部门间的相互竞争和部门外部的监督。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也可以反向促进单位内部预算资金统筹安排和项目的执行，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而提高社会效益。**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项目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

**2.项目安排准确，未发现背离项目立项初衷的情况；**

**3.项目的申报、审核机制完善；**

**4.未发现虚假行为和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